

梓潼县观义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梓潼县观义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是根据省、市、县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文件精神和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编制。本年报电子版通过梓潼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全文公开，对本报告如有疑问请与梓潼县观义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公开网址：（<http://www.zitong.gov.cn/>）地址：（梓潼县观义镇红旗街 145 号；邮编：622150；联系电话：0816-5024266）。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

一、总体情况

按照政府办《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现公布我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为切实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保障广大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观义镇人民政府及时主动在“梓潼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各项公示信息、政策文件及镇乡动态，切实做到公开内容全面、规范、真实、准确。除网上信息公示外，还充分利用乡镇公示栏、政府

大厅公示栏及法治文化广场信息公开栏等多个公开平台，及时向群众公开各项政策文件及社会事项信息。2023年我镇通过梓潼县人民政府电子政务综合信息管理系统累计主动公开信息41条，其中包括乡镇动态信息16条，民生实事专栏信息15条，行政执法专栏信息4条，公示公告信息1条，基本公开目录信息1条，乡镇预决算信息3条，书记信箱回复1条。同时我镇依据国家、省有关部委标准目录，及时更新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3年新增卫生健康领域及公共文化领域2项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观义镇严格落实国务院、省、市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要求，切实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质效。2023年，观义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持续强化组织领导。我镇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成立了镇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党建办、综合办、综治办为成员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及时更新领导小组成员，同时下设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由党建办主任任办公室主任，配备专门工作人员负责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持续加强审核把关。在信息公开方面，严格落实“三审制度”和保密审查等制度，从拟稿到发布进行层层审核和把关，做好存档。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镇切实做好网站建设工作，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

及时、主动、全面、准确发布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民生实事、重大会议等动态，紧紧围绕社会发展和群众关切，树立正确舆论导向，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五）监督保障

一是继续完善政务公开信息考核制度，制定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奖惩制度，确保公开信息准确、及时、规范。二是建立健全责任追究制度，加大信息工作检查力度，保证工作质量。三是加强网站日常维护。做好网站维护更新工作，确保各专栏信息及时更新，保证信息实效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处理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六) 其他处理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一是信息公开敏锐度不高。主动公开信息与群众实际生活需求存在差距，未落到基层实际；二是信息写作方面存在同质化情况，影响信息公开质量；三是信息公开数量较少，较去年有所下降。

(二) 改进情况：一是充分利用党委会、工作例会等机会，加强机关干部对基层工作认识，关注了解群众需求实际。二是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平台，组织机关干部学习，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

增强学习的实效性，提升信息写作质量和水平。三是加强学习宣传，提高工作人员对信息工作重要性认识，把信息公开工作融入到日常工作中，自觉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相关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